

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否决《关于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二、议案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审议否决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否决《关于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1,958,292.79 元，未弥补亏损-1,958,292.79 元，公司实收股本 5,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33%；反对股数 2,633,3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67%；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否决原因

股东认为此议案有异议，将另行商讨。

4. 对公司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 审议否决《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本公司与莫丽霞女士、黄志明先生的关联交易办公室租赁协议，交易标的为房屋租赁。

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326,396.40 元，租赁期间为 2018 年全年；其中：2018 年 1-6 月份关联交易租金额为人民币 163,198.2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反对股数 2,633,3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否决原因

股东对现有办公地址存在异议，考虑是否更换现办公地址，故否决了此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此议案的否决可能会导致公司办公地址发生变更。

三、 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州市盛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9 日